

# 香港家長協會

會址：屯門屯喜路 2 號栢麗廣場 1806 室

電話：24418058 24411110 傳真：24575791

致教育(修訂)條例草案委員會  
何秀蘭主席

「校本管理條例」立法引起的爭議，成了教育界近日最關心的議題，而本會「香港家長協會」亦想在此表達一些意見，本會已成立了多年，會員人數已超過五百人，過去本會會員積極參與家校合作的工作，取得良好成果，但覺得家教會只能作為家長與學校之橋樑，但未能深入清楚校董會之運作「校本管理條例」正好是本會之會員家長所期望的，讓家長及教師與辦學團體共同商議解決問題，本會有以下之建議。

- (一) 盡快落實「校本管理條例」立法
- (二) 讓家長及教師以比例人數進入校董會
- (三) 校政必須民主化及提高透明度
- (四) 辦學團體透過校董會完善學校管理及監察

香港家長協會

李淑冰

主席李淑冰 謹啓

二零零四年六月廿一日